



CHAODA MODERN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營業額上升20%至人民幣2,238,000,000元。

EBITDA上升26%至人民幣1,235,000,000元。

純利上升30%至人民幣1,311,000,000元。

純利上升24%至人民幣1,135,000,000元(不包括於本年度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收益及於去年撥回之稅項撥備收益之特殊項目)。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超大」)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重列)	
	附註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2,238,454	1,861,758
銷售成本		<u>(729,719)</u>	<u>(629,894)</u>
毛利		1,508,735	1,231,864
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 成本所產生的收益	11	175,620	—
其他收益	4	83,793	30,17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8,090)	(185,09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7,420)	(97,555)
研究費用		(67,763)	(66,709)
其他經營開支	6	<u>(89,945)</u>	<u>(48,526)</u>
經營溢利		1,264,930	864,150
融資成本	7(a)	(75,674)	(10,84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u>131,633</u>	<u>64,769</u>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7	1,320,889	918,075
稅項	8	<u>(10,594)</u>	<u>89,083</u>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		1,310,295	1,007,158
少數股東權益		<u>708</u>	<u>2,103</u>
股東應佔溢利		<u>1,311,003</u>	<u>1,009,261</u>
每股盈利			
— 基本	9(a)	<u>人民幣56仙</u>	<u>人民幣47仙</u>
— 攤薄	9(b)	<u>人民幣55仙</u>	<u>人民幣46仙</u>
股息			
— 末期	10	262,364	181,126
— 特別	10	<u>—</u>	<u>17,368</u>
		<u>262,364</u>	<u>198,494</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重列)	
	附註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898,230	1,425,932
在建工程		466,069	409,332
長期預付租金		1,869,500	1,138,300
生物資產	11(a)	282,245	—
遞延開發成本		74,258	74,758
土地使用權		23,091	23,391
遞延開支		79,682	43,234
電腦軟件開發成本		—	19,724
其他長期按金		7,000	2,150
聯營公司權益		410,967	267,873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11(a)	261,606	—
其他投資		67,388	—
存貨	12	21,731	126,406
應收賬項	13	96,978	59,66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45,536	206,668
現金及銀行結存		1,948,971	944,479
		2,642,210	1,337,222
流動負債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16,350	7,306
應付賬項	14	5,006	9,0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0,467	44,298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6,890	38,569
		128,713	99,226
流動資產淨值		2,513,497	1,237,996
非流動負債			
有擔保優先債券		1,840,905	—
資產淨值		5,783,634	4,642,69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50,665	248,479
儲備	15	5,528,171	4,392,705
		5,778,836	4,641,184
少數股東權益		4,798	1,506
		5,783,634	4,642,690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而編製。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而成。除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農業」（「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外，編製經審核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

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中首次生效。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之主要影響與本集團涉及生物資產及農產品（包括果樹及茶樹、牲畜以及蔬菜）之農業活動有關。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要求於初次確認及每個結算日時以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計量有關資產，而自本集團生物資產收割之農產品則須於收割時按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計量。於初次確認生物資產時按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若干關於生物資產及農產品之最新披露規定經已被採用。

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亦適用於從事農業業務之聯營公司。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對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追溯影響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純利增加	65,545	12,507
年初保留溢利之追溯影響	28,140	15,633
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聯營公司權益之總影響	<u>93,685</u>	<u>28,140</u>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然而，由於計量年初之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並不切實可行，故生物資產之比較數字並無重列。因此，撤除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對聯營公司資產之影響，因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而導致之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為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溢利增長人民幣175,620,000元。

2. 最近頒佈之會計準則所產生之潛在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並無於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提早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本集團仍未能確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構成重大影響。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日後可能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構成變動。

3.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農產品種植及銷售、牲畜繁殖及銷售、及經營連鎖超級市場業務。

營業額乃指向客戶提供之貨品之銷售價值。年內確認於營業額內之每類重大收益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農產品銷售	2,113,294	1,695,546
牲畜銷售	41,354	41,007
經營連鎖超級市場	83,806	125,205
	<u>2,238,454</u>	<u>1,861,758</u>

4. 其他收益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3,004	6,950
投資收入	28,299	—
代理收入	10,837	5,808
經營連鎖超級市場雜項收入	4,577	4,161
負商譽攤銷	8,136	8,136
其他	8,940	5,115
	<u>83,793</u>	<u>30,170</u>

5.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務分類業績分析

	農產品 種植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牲畜繁殖 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經營連鎖 超級市場 人民幣千元	分類間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界客戶之銷售	2,115,597	41,354	83,806	(2,303)	2,238,454
銷售成本	(640,399)	(13,075)	(78,548)	2,303	(729,719)
毛利	1,475,198	28,279	5,258	—	1,508,735
未分配項目：					
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 成本所產生的收益					175,620
其他收益					83,79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8,09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7,420)
研究費用					(67,763)
其他經營開支					(89,945)
經營溢利					1,264,930
融資成本					(75,67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31,633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1,320,889
稅項					(10,594)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					1,310,295
少數股東權益					708
股東應佔溢利					1,311,003

分類間收益乃指農產品分類向超級市場分類之蔬果銷售。業務分類間之銷售乃按就相若貨品而收取非聯繫客戶之具競爭力之市價入賬。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務分類業績分析(重列)

	農產品 種植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牲畜繁殖 及銷售 人民幣千元	經營連鎖 超級市場 人民幣千元	分類間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界客戶之銷售	1,698,345	41,007	125,205	(2,799)	1,861,758
銷售成本	(503,321)	(12,732)	(116,640)	2,799	(629,894)
毛利	1,195,024	28,275	8,565	—	1,231,864
未分配項目：					
其他收益					30,17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5,094)
一般及行政開支					(97,555)
研究費用					(66,709)
其他經營開支					(48,526)
經營溢利					864,150
融資成本					(10,84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4,769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918,075
稅項					89,083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					1,007,158
少數股東權益					2,103
股東應佔溢利					<u>1,009,261</u>

農產品種植及銷售為本集團主要業務分類。該業務分類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年度的營業額、經營溢利及總資產的綜合總額90%以上。因此，並無呈列按業務劃分的其他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而其他地區應佔本集團之營業額、毛利及總資產均低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相應的綜合總額5%以下。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的分類資料。

6. 其他經營開支

	(重列)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閒置農地及保養所產生開支	30,987	28,520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20,872	5,447
佔用土地已付之賠償	19,704	—
防風林之種植成本	11,964	4,714
其他	6,418	9,845
	<u>89,945</u>	<u>48,526</u>

7.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a) 融資成本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有擔保優先債券利息	57,204	—
銀行費用	12,307	5,871
銀行貸款利息	6,163	4,973
	<u>75,674</u>	<u>10,844</u>

(b) 員工成本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82,916	141,944
退休福利成本	1,059	1,840
	<u>183,975</u>	<u>143,784</u>

(c) 其他項目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負商譽攤銷	(8,136)	(8,136)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4,070	2,901
— 往年度撥備不足	—	87
已銷售存貨成本	729,719	629,894
固定資產折舊，經扣除資本化的款項	110,347	83,352
經營性租賃支出		
— 土地及樓宇	62,523	59,287
— 汽車	102	130
電腦軟件開發成本攤銷	19,724	19,658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12,100	5,173
土地使用權攤銷	676	274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經扣除資本化的款項	24,512	14,507
遞延開支攤銷，經扣除資本化的款項	9,316	8,021
研究費用	67,763	66,709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20,872	5,447

8. 稅項

由於年內本公司及其在香港營運之附屬公司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零四年：無)，故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於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的稅項指：

		二零零五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所得稅			
— 本年度	(a)	(190)	—
— 往年度撥備不足	(a)	(171)	—
— 往年度超額撥備	(b)	—	93,096
		<u>(361)</u>	<u>93,096</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 本年度	(c)	(10,233)	(5,489)
— 往年度超額撥備		—	1,476
		<u>(10,594)</u>	<u>89,083</u>

附註：

(a)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福州超大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中國中央政府頒發國家「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資格。根據由農業部、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財政部、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中國人民銀行、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聯合頒發之農經發〔二零零零〕年第八號及第十號通知，中國國內之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可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包括豁免全部所得稅。該等稅務優惠亦同樣適用於本集團其他中國附屬公司。

福建超大畜牧業有限公司(「超大畜牧」)從事出口代理貿易服務。由於其收入與農產品無關，故超大畜牧須按33%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年內，超大畜牧收到二零零四及二零零三年度之稅項評估，有關稅項分別為人民幣190,000元及人民幣171,000元，而該等款項已全數撥備及繳付。

(b)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取得「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資格前，已就若干附屬公司截至一九九八年、一九九九年、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純利作出合共人民幣93,096,000元之中國所得稅撥備。根據有關「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稅務豁免政策之現行規則及慣例，本集團毋須支付該等應付中國所得稅。有鑑於此，人民幣93,096,000元之撥備已全數於二零零四年回撥。

(c) 此款項乃指就利添生物科技發展(合浦)有限公司(「合浦」)(一家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間接擁有49%權益之聯營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徵收之中國所得稅的應佔部份。合浦為在中國廣西省經營其業務的外商投資企業(「外商投資企業」)。

根據促進中國中西部經濟開發的相關政策，該地區內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的優惠外商企業所得稅率直至二零一零年均為15%。合浦已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起計兩年獲全數豁免外商企業所得稅，而往後三年則符合資格減免50%稅項。年內，合浦已按減免所得稅率7.5%繳稅。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與收益表所列之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重列)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320,889</u>	<u>918,075</u>
除稅前溢利之估計稅項，按有關國家之溢利之適用稅率計算	(422,209)	(277,496)
於計算應課稅溢利及免稅額時不可扣稅開支及不應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淨額	27,814	2,167
不應課稅離岸溢利之稅務影響	800	403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7,263)	(12,991)
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之免稅優惠之稅務影響	420,668	287,917
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71)	93,096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u>(10,233)</u>	<u>(4,013)</u>
	<u>(10,594)</u>	<u>89,083</u>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基於年內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311,003,000元(二零零四年(重列)：人民幣1,009,261,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350,153,816股股份(二零零四年：2,167,796,045股股份)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基於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311,003,000元(二零零四年(重列)：人民幣1,009,261,000元)及經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對普通股之全面潛在攤薄影響調整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394,606,167股股份(二零零四年：2,210,334,639股股份)計算。

(c) 對賬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50,153,816	2,167,796,045
被視作已發行之普通股	<u>44,452,351</u>	<u>42,538,594</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394,606,167</u>	<u>2,210,334,639</u>

10. 股息

(重列)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每股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每股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07港元 (二零零四年：0.073港元)	0.111	262,364	0.077	181,126
建議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元 (二零零四年：0.007港元)	—	—	0.008	17,368
	<u>0.111</u>	<u>262,364</u>	<u>0.085</u>	<u>198,494</u>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07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111元）。建議之末期股息須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且並未計入本年度之財務報表內，惟將反映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內保留溢利之分配。

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九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73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077元）。董事亦建議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撥回的往年度稅項撥備之特殊收益派發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007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008元）。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已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已反映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內保留溢利之分配。

11. 生物資產

	果樹及茶樹		牲畜		蔬菜		種植林之樹木		總計
	面積 (畝)	人民幣千元	數目	人民幣千元	面積 (畝)	人民幣千元	千棵	人民幣千元	
自固定資產重新分類	28,148	233,832	—	—	—	—	1,680	5,179	239,011
自存貨重新分類	—	23,984	3,850	13,670	161,861	91,566	—	—	129,220
公平價值變動減估計									
銷售點成本									
所產生的收益	—	3,276	—	2,304	—	170,040	—	—	175,620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28,148</u>	<u>261,092</u>	<u>3,850</u>	<u>15,974</u>	<u>161,861</u>	<u>261,606</u>	<u>1,680</u>	<u>5,179</u>	<u>543,851</u>

(a) 上述數據之分析如下：

	果樹及茶樹		牲畜		蔬菜		種植林之樹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份		261,092		15,974		—		5,179	282,245
流動部份		—		—		261,606		—	261,606
		<u>261,092</u>		<u>15,974</u>		<u>261,606</u>		<u>5,179</u>	<u>543,851</u>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生物資產乃按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列賬。

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西門發出的估值報告，生物資產的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乃按以下基準釐定：

- (i) 果樹及茶樹：生物資產的預計現金流量淨額以市場當時訂定的稅前比率折現的現值；及
- (ii) 牲畜：大小、品種及年齡相若的生物資產的市場定價。

蔬菜的公平價值由董事參照市場定價、種植面積、品種、生長情況、所涉及成本，以及預期的農產品收成而釐定。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種植林之樹木指生長中之桉屬植物，而其成本為人民幣5,179,000元(二零零四年：無)。桉屬植物之種植在初步階段，而董事認為，經考慮生長條件及種植期後，桉屬植物之公平價值大致上與所涉及之成本相同。

釐定生物資產在當前地點及狀況下的公平價值的估值方法符合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

- (b) 年內，農產品收割時之數量及款額之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如下：

	數量 噸	款額 人民幣千元
果實及茶葉	34,179	60,106
蔬菜	857,775	1,400,790
	<u>891,954</u>	<u>1,460,896</u>

- (c) 由於取得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之生物資產公平價值並不切實可行，故並無作出生物資產賬面值之對賬。

12. 存貨

	附註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生長中之農產品	(a)	—	101,953
牲畜	(a)	—	11,667
農用材料	(b)	15,654	4,713
供轉售之商品		<u>6,077</u>	<u>8,073</u>
		<u>21,731</u>	<u>126,406</u>

附註：

- (a)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後，本集團處理之牲畜及植物已分類為生物資產。由於計量年初之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並不切實可行，故並無對比較數字作出調整。
- (b) 農用材料包括於年結日仍未耗用之種籽、肥料及殺蟲劑。
- (c)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存貨均以成本值列賬。

13. 應收賬項

本集團之本地批發及零售銷售之貿易條款為貨到付款，而向機構客戶及出口貿易公司進行之本地銷售則以信貸為主。信貸期一般為期一個月至三個月，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定。

本集團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87,806	55,904
一至三個月	395	507
超過三個月	8,777	3,258
	<u>96,978</u>	<u>59,669</u>

14. 應付賬項

本集團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2,015	4,202
一至三個月	1,713	4,807
超過三個月	1,278	44
	<u>5,006</u>	<u>9,053</u>

15. 儲備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資本贖回 儲備	法定盈餘 公積金	法定 公益金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							
按前期呈報	1,127,262	94,894	523	84,111	731	1,385,702	2,693,223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							
對聯營公司賬目之追溯影響	—	—	—	—	—	15,633	15,633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							
經追溯重列	1,127,262	94,894	523	84,111	731	1,401,335	2,708,856
發行股份	711,514	—	—	—	—	—	711,514
已發行紅股	(10,286)	—	—	—	—	—	(10,286)
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及發行新股	62,926	—	—	—	—	—	62,926
發行開支	(17,771)	—	—	—	—	—	(17,771)
年度溢利(重列)	—	—	—	—	—	1,009,261	1,009,261
已付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三年							
末期股息	—	—	—	—	—	(71,795)	(71,795)
分配	—	—	—	96,911	300	(97,211)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1,873,645</u>	<u>94,894</u>	<u>523</u>	<u>181,022</u>	<u>1,031</u>	<u>2,241,590</u>	<u>4,392,705</u>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資本贖回 儲備	法定盈餘 公積金	法定 公益金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							
按前期呈報	1,873,645	94,894	523	181,022	1,031	2,213,450	4,364,565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							
對聯營公司賬目之追溯影響	—	—	—	—	—	28,140	28,140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							
經追溯重列	1,873,645	94,894	523	181,022	1,031	2,241,590	4,392,705
購回股份之溢價	(3,802)	—	—	—	—	—	(3,802)
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及發行新股	26,759	—	—	—	—	—	26,759
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	—	200	—	—	(200)	—
年度溢利	—	—	—	—	—	1,311,003	1,311,003
已付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							
末期及特別股息	—	—	—	—	—	(198,494)	(198,494)
分配	—	—	—	105,710	586	(106,296)	—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1,896,602</u>	<u>94,894</u>	<u>723</u>	<u>286,732</u>	<u>1,617</u>	<u>3,247,603</u>	<u>5,528,171</u>

根據中國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集團各自之中國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國內內資企業須將其除稅後溢利之10%及5%分別轉撥予法定盈餘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惟予法定盈餘公積金之轉撥合共以本公司之已註冊股本之50%為限。

外商投資企業轉撥其除稅後溢利之10%予法定盈餘公積金。惟予法定盈餘公積金之轉撥合共以本公司之已註冊股本之50%為限。

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作彌補上幾個年度之虧損，而法定公益金則可用於僱員福利設施上。法定公益金不可予以分配，清算時則除外。

上述對儲備之分配包括本集團之中國內資企業及本集團之外商投資企業所作出之分配。

16.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11元(相等於約每股0.107港元)(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7元(相等於約每股0.073港元)及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0.008元(相等於約每股0.007港元))，惟須在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八日或之前派發予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名冊之股東。概無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本公司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2,238,454,000元及人民幣1,311,003,000元，較去年同期分別上升20%及30%。

本年度營業額較去年營業額人民幣1,861,758,000元增升20%。營業額增升動力主要原因是深化向海外客戶直接銷售及繼續開拓針對高消費力城市的銷售網點。土地面積上，本年度加權平均農地面積已由上年度的111,835畝增至本年度的150,341畝，增幅34%，以及從前使用的土地經過一段時間的改造，產量更加優化，產量及銷量同步增加。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用農地(不包括聯營公司擁有的柑橘農場及山地)共為188,509畝，較去年底的156,439畝增加21%。

本年度農產品銷售佔總營業額94%，牲畜銷售佔2%，經營連鎖超市佔4%。除經營連鎖超市業務以外，在產品銷售分佈方面並無重大變動。

本年度國內農產品銷售佔總營業額70%，而出口農產品銷售(以向海外客戶直接銷售及透過向中國貿易公司在本地以送貨方式進行)則佔其餘30%。在市場銷售分佈方面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農產品銷售的毛利率保持在70%左右。整體毛利率自去年的66%水平微升至本年度的67%是由於本集團的主營業務農產品銷售佔總銷售比例增加及邊際利潤較低的經營連鎖超市業務進一步減少所致。

本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與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佔營業額10.2%及5.2%，去年分別為9.9%及5.2%。銷售及分銷開支與一般及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百分比之變化不大。

本年度除稅前邊際利潤率為59%，比去年的49%上升。邊際純利率為59%，而去年則為54%。除稅前邊際利潤率及邊際純利率上升的原因主要是由於在年內首次採納之會計實務準則第36號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成本所產生的額外收益所致。除應佔聯營公司稅項外，本期並無其他稅務撥備。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2,238,454,000元及人民幣1,311,003,000元，分別比上年度上升20%及30%。生產基地的擴張是營業額上升的主要動力。農產品的銷售量由上年71.2萬噸增加至本年的89.2萬噸。集團繼續增強對機構客戶的銷售，其在總銷售額的百分比從4%提高到6%。出口佔公司的銷售額為30%，與去年相若。批發市場仍是主要銷售渠道，佔總銷售量的63%。本年度，超大憑藉分佈全國的生產基地及廣泛的銷售網路，有效地抵禦了氣候和價格波動的影響，體現了本公司的強大競爭力和抗風險能力。

生產基地

本集團位於國內之農地面積(不包括聯營公司擁有的柑橘農場及山地)由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156,439畝(10,429公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188,509畝(12,567公頃)。至此，公司的基地已形成了遍佈全國12省、市的不同經緯度、不同海拔高度的戰略佈局。具

體而言，有以福建為主的南方區域，以江蘇和湖北為主的長江流域，以京津、東北等為主的北方區域以及南北方高山反季節氣候區域。從而保證了產品的全年化穩定供應，又有效地分散了自然災害風險。同時，這些基地可享有周邊市場對有機綠色蔬果的龐大需求，避免了長途運輸，並可及時地捕捉到最佳的市場行情。

其他營運數據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有關本集團主營業務農產品種植及銷售之其他營運數據包括每畝產量為6.11噸及每畝每造產量為1.93噸，去年同期分別則為5.95噸及1.85噸。平均每公斤銷售價為人民幣2.37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2.38元。於回顧期內其他營運數據並無重大變動。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13,175名僱員，其中11,444名是農地僱員。僱員之薪金是以具競爭力之水平釐定。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香港強制性公職金、保險、教育津貼、培訓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決議案獲採納。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經調整後159,717,500股股份之購股權已根據計劃授予相關參與者。

展望

我們深信中國農業正面臨一個高速發展的機遇。農民收入增長的緩慢和嚴重滯後使中央政府將「三農」問題列為工作的重中之重，各項優惠政策將繼續存在和出台，如中央國務院於2004年初頒佈的《一號文件》。在最近舉行的中共中央十一屆五中全會上，這一點又得以充分體現。城鄉差距的根本原因是農村的市場經濟不發達，商業模式落後，生產力低下。政府對農業的最大助力，除優惠政策外，在於推動農業產業化，這種趨勢將從根本上改進農產品的生產和銷售。超大已成為農業產業化的先鋒，會堅定地將自己開創的運營模式繼續和完善下去。我們相信，相比其他在農業產業化中出現的商業模式，超大模式是具有長期競爭力及優勢的。展望未來，超大會珍惜這個機遇，持續發展。公司將主要完成以下三個方面的工作，以鞏固和提升公司在中國農業行業的領導地位。

品牌建設 — 從公司品牌到產品品牌

超大已經在政府機構和行業內有了較高的知名度，得到了多次政府和民間的獎項。未來公司將致力於把公司品牌轉化到產品上，使超大成為一個家喻戶曉的消費品牌。公司將逐步調整產品結構和生產，使重點產品的全年化供應可以更加穩定，以滿足超市等機構客戶的需求，並提高市場份額。同時，將更多地在產品上使用超大的商標，使終端消費者熟悉超大的品牌。我們相信，一個行業專家和普通消費者都認同的品牌是超大的核心競爭力之一，會減少公司對特定銷售渠道的依賴，為公司長期發展提供保障。

積極拓寬銷售渠道 — 機構客戶，海外市場

超大致力於完善自己的縱向整合的商業模式，並已成功地建立了一個高效的銷售渠道，減少了銷售環節。展望未來，在已積累了大量服務超市和連鎖食品店等機構客戶的寶貴經驗後，超大將繼續著力拓展這個市場。我們相信超市在農產品銷售中的份額會持續上升。同時，WTO為中國農業公司帶來了寶貴的機會，特別是像超大這樣大型的注重質量控制的生產商。我們將繼續開拓銷售渠道，更多地出口超大的農產品，與超大在國內市場的業務互補。

審慎投資和發展其他業務

優良的商業模式使公司在蔬果的生產和銷售方面取得了巨大成功。在運行中，公司積累了各種寶貴的資源，如中央及地方政府的支持與合作和對相關行業的瞭解，從而帶來其他業務領域的拓展和投資機會，如中下游行業的食品加工、物流、畜牧業等。公司將審慎地投資和發展這些相關業務，以擴展我們在農產品市場中的價值鏈，補充主營業務，增強公司長期的競爭力，有效分散業務風險。

社區、社會、道德及名聲事宜的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配合國家農業戰略規則，亦會充分考慮農民的權益。超大特有經營理念及模式，讓農民從農業產業化中不斷得到實惠。現代農業標準化模式提升農民種植技能、增加農民收入、維持農村穩定。為表示對農民重視，超大把每年一月份訂為「愛農民月」。

此外，國內許多生產商面對農產品安全問題，如毒大米、蔬菜農藥殘留超標等等；國外發達國家關注的是農產品與健康。農產品安全及健康問題使我們清晰看到了市場對農產品質量不同層次的要求。超大在這個國內大環境中從一開始就明確了自己的理念和策略——「走綠色道路、創生態文明」。在這幾年間，我們建立了整套農產品質量控制體系，實現了農產品「從土地到餐桌」的全程無污染控制，創出一條「綠色有機生態產業鏈」。

在努力邁向世界級名牌的同時，超大將肩負起使中國農民富裕的責任，成為中國最具競爭力農產品供應商的典範，以提昇中國農業品在國際上的聲譽及形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五日以每股介乎約人民幣2.03元(1.92港元)至約人民幣2.17元(2.05港元)之價格於聯交所上購回本公司股本中1,89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而所有有關股份經已註銷。有關購回涉及之現金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3,987,314元(3,765,88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志堅先生、譚政豪先生及樂月文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每年最少開會兩次以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完整、準確及公平程度，以及考慮外部審計考核之性質及範圍，亦評核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內部監控系統乃設計予董事會監察本公司整體財務狀況及保護其資產，目的是防止財務上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於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度之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外部核數師、首席財務官及負責本集團財政事宜及業務的執行董事已出席會議回答關於報告或彼等工作的提問。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兩次會議。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已於整個財政年度內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該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生效，而根據過渡性安排，該守則仍然適用於有關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開始會計期間的年報所作的披露。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就本公司所查詢，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整個回顧財政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郭浩先生、葉志明先生、李延博士、黃協英女士、況巧先生、陳俊華先生及陳志寶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馮志堅先生、譚政豪先生、林順權教授及樂月文女士(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郭浩

香港，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